

证券代码：839322 证券简称：光尘环保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光尘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 2025 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 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之说明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情况概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委托，业已完成北京光尘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尘环保”)2025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并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26)第 7413 号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 1 号》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相关要求，现将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情况说明如下：

二、带有解释说明无保留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述，光尘环保 2025 年发生净亏损 2,605,221.79 元，且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光尘环保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总

额 1,994,603.95 元，近两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因上述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光尘环保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三、监事会对董事会有关说明的意见

1、公司监事会对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有解释说明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和公司董事会针对该事项所做的专项说明无异议。

2、本次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能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实际情况。

3、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解决审计报告中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所涉及的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北京光尘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